

医保“个人账户”将全部取消？ 这是旧谣新传，别信！

近日，一篇题为《7月起医保新调整，“个人账户”将全部取消，卡内余额转哪里去？》的自媒体文章引起较多关注。文中宣称：“从医保局内部人士处获悉，全国医保个人账户改革已进入关键阶段。2024年12月，国家医保局联合财政部发布《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自2025年7月1日起，全国范围内分步推进医保个人账户改革，最终目标是取消现行个人账户模式”。随后，不少自媒体也发布了类似内容。

对此，中国互联网联合辟谣平台向有关部门查证得知，相关文章中“‘个人账户’将全部取消”“全国范围内全面取消‘个人账户’，所有医保缴费全部进入

统筹基金，建立全国统一的医疗保障积分系统”等内容纯属谣言。

事实上，按照中央“改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建立健全门诊共济保障机制”部署和《关于建立健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4号）要求，目前医保改革正顺利推进，多数地区已顺利完成相关工作。此次改革是在不增加社会和个人额外负担的前提下，建立职工医保普通门诊统筹，并通过调减单位缴费和统筹基金划入个人账户的比例，为普通门诊统筹报销提供支持，不存在“取消职工个人账户”。

改革后，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有三项权益保持不变：

一是个人账户结余的归属不变，改革前的历史结余和改革后新划入形成的结余仍然归个人所有，都可以结转使用和继承。

二是在职职工个人缴费的比例、流向不变，仍然全额划入个人账户。

三是退休人员不缴费的政策不变，个人账户资金仍然由统筹基金划入。

医保改革始终是社会关注的热点，造谣者正是利用公众的高关注度，编造看似“有理有据”的虚假信息，如声称信息来自“医保局内部人士”、伪造文件名称和发布日期等，试图增强谣言的可信度。

值得注意的是，此类谣言并非首次出现。早在2023年10月，国家医疗保

障局办公室和中国互联网联合辟谣平台就曾针对“取消职工医保个人账户”的谣言进行过专门辟谣。然而，时隔一年多，类似虚假信息再次出现。谣言故意歪曲医保改革的真实内涵，将正常的机制优化曲解为“取消个人账户”，严重误导了公众对医保改革政策的理解。

中国互联网联合辟谣平台提醒广大公众，如需了解医保参保信息及医疗保障相关政策，请以官方渠道发布的内容为准。对于来源不明、表述夸张的所谓“内部消息”，要保持警惕，不信谣、不传谣，共同维护清朗的网络环境。

据中国互联网联合辟谣平台

病人转运如何用好“救护车”？

□新华社记者 董瑞丰 蔺娟

做完大手术不久的患者，怎么转到康复医院？临终病人想从医院回家，有办法送吗？……非急救转运的“刚需”多种多样，但规范化转运服务供不应求，一些患者家属只得选择设备简陋、坐地起价的“黑救护车”。

如何既有力监管“黑救护车”，又加大正规医疗照护转运供给？记者采访了相关部门和专家。

最大限度形成监管合力

收取“天价”转运费、缺少医疗照护设备……近期，多起“黑救护车”事件接连曝光，引发社会关注。

今年4月，陕西一辆“救护车”送重病患者从宝鸡到西安，说好全程3000元，可车到中途又加价400元。事后经查，该车辆在浙江一家民营医院名下，但院方称车辆“被转户”后无法联系，现已脱审且为非法营运。

去年8月，广东湛江一位老人临终前从医院回家，通过私人运营的“救护车”，3公里路，10多分钟车程，花了1800元。家属不禁感叹：“落叶归根”之路，竟会如此昂贵。

此前，还有一名患者从吉林长春某医院紧急转往北京治疗，期间乘坐了一辆喷涂有该医院标识的“救护车”，但车内除氧气瓶外几乎无急救设备，途中氧气瓶还两次耗尽，车辆不得不反复下高速加氧，延误了宝贵的救治时间。

“长途运送患者属于社会营运还是救护车管理范畴，定性尚不明确。”中国卫生法学会副会长、北京市华卫律师事务所主任郑雪倩介绍，“黑救护车”位于多个部门的监管“交界处”——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审核医疗机构救护车配置及医护人员资质；公安交警办理救护车审批登记，

对“黑救护车”加装警灯、改变外观等非法改装行为进行处罚；交通部门可以监管车辆非法营运，但运送危重病人的车辆是否属于“营运车辆”缺乏明确认定；市场监管部门则难以界定转运病人这类医疗服务的合理定价。

记者采访了解到，针对社会反映强烈的“黑救护车”现象，近年来多部门进行严厉打击。虽然仍面临难题，但卫健、公安、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多个部门正密切沟通信息、协调配合，最大限度形成监管合力。

扩大正规服务满足“刚需”

山东青岛一名老年患者，脑梗治疗后出院要回家休养，跨越上百公里、搬抬转运，并非易事。家属联系了96120——当地由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的非急救医疗转送服务，踏实顺利地解决了问题。

打击“黑救护车”的同时，如何给病人及家属的非急救转运“刚需”一个出口？记者从国家卫生健康委了解到，为满足多元化转运需求，国家卫生健康委鼓励各地结合实际情况，探索医疗照护转运服务模式，有效增加服务供给。

记者梳理发现，目前全国非急救医疗转运探索模式主要有三种：

一是由政府设立非急救转运服务站，鼓励医疗机构开展相关服务。例如，北京的非急救医疗转运项目主要由“999”调度，由北京市红十字会救援服务中心统一派车。

二是由政府出面，面向社会招募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车组加入。例如，江苏昆山在120急救平台中加入非急救转运模块，由政府出面向社会招募车组。

三是鼓励各类社会力量支持和参与非急救转运服务。例如，上海开通了“962130”非急救助行服务热

线，由上海交运直属单位承担服务；广东、湖北等地成立非急救服务公司，开展相关非急救业务。

国家卫生健康委有关局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建立健全医疗照护转运的支持政策体系，研究制订服务定位、工作条件、服务内容、管理要求等。同时，积极申请统一特服号码，鼓励各方力量参与，规范、公开服务内容及价格，满足群众医疗照护转运服务需求。

转运选车谨防几大陷阱

心急火燎之间，是否轻信了医院门口“中介”推销？转运病人途中，如何避免医疗照护“掉链子”？相关专家在接受采访时，为病人非急救转运选择车辆给出几个建议：

——查资质，谨防无证营运。正规转运车辆通常双证齐全，既有交通运输部门许可，也在卫生健康部门备案，可要求查看。此外，应注意车辆是否仅挂靠在医疗机构，实际已经由个人承包、脱离了监管。

——看硬件，谨防设备糊弄。普通病人转运如对车辆要求不高，一般需确认担架稳固性等；中重症病人转运时，车辆往往需要配备氧气瓶、呼吸机、心电监护仪、微量注射泵等。

——核人员，谨防照护不足。一些重症病人的转运护送，需要配备至少一名持证医护人员。家属可查验执业证书，确认照护人员具备急救培训资质，提前询问转运中如患者突发呼吸困难、心脏骤停的预案。

——明费用，谨防隐藏消费。可提前了解市场参考价格，费用构成要签订协议，落成白纸黑字，防止口头约定低价、后续不断加价。

新华社北京7月14日电

充电宝上这些标识 都是啥意思



近日，无CCC标识充电宝禁上国内航班新规引起消费者对产品认证标识的关注。消费者在查看有无CCC认证标识时，也对CE、FCC、RoHS等许多由英文字母组成的标识和火苗、箭头、垃圾桶等图标产生兴趣。“这些标识都代表什么意思？”有消费者提出疑问。

民航局新规中提到的CCC认证，是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我国现在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的产品，都与消费者有直接关系，例如汽车、手机、电脑笔记本、空调、洗衣机等。2023年，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公告，自2023年8月1日起对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移动电源实施CCC认证管理。自2024年8月1日起，未获得CCC认证证书和标注认证标识的，不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有的充电宝上带有CE、FCC等由英文字母组成的图标，CE是欧盟的准入标识，FCC则是美国的认证标识。

还有的充电宝上带有RoHS字样，这是2002年欧盟立法制定的旨在限制某些有害物质在电子电气设备上使用的一项强制性法规要求。带有RoHS字样表示该产品限制铅、镉、汞等有害物质的使用。记者注意到，在国内销售的部分充电宝上，印有一款被箭头围绕的圆形阿拉伯数字图标。原来，2006年，我国也对在国内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提出了RoHS管控要求，当产品材料中的任一有害物质超标，就要在产品上加贴这一图标，圆圈内的数字为环保使用年限。

有些充电宝上还印有带“×”的带轮垃圾箱图案、三角形三箭头等标识。三角形三箭头属于世界通用的循环再生回收标识。而带“×”的带轮垃圾箱图案是欧盟WEEE认证标识，说明该产品不能作为普通生活垃圾随意丢入垃圾桶。

据《北京晚报》